

声 明

关于我公司商业诋毁浙江苏泊尔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“苏泊尔公司”)一案,现我公司声明如下:

2019年10月期间,我公司在《羊城晚报》及在我公司运营的官网、“康巴赫官方微博”、“康巴赫”微信公众号上,宣称苏泊尔公司模仿我公司专利,并通过推动微博用户和营销号参与话题讨论的炒作行为、召开新闻发布会、网易直播、向媒体提供新闻报道素材等方式进一步传播、扩散,误导公众对苏泊尔公司产品品质产生误解,造成苏泊尔公司商誉贬损。我公司的上述行为已被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认定为构成捏造、散布虚假事实,具有主观恶意,并构成对苏泊尔公司的商业诋毁,我公司认可法院认定的上述事实。

我公司诚恳地接受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终审判决,并对苏泊尔公司表示诚挚道歉!

我公司将以此为鉴,深刻反思,在未来的发展中,严格公司内部管理与合规,推进行业的有序竞争与良性发展。

浙江巴赫厨具有限公司

2021年7月24日